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019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董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勤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勤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1,474,099.38	282,283,832.38	2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96,956.23	-14,921,668.16	-1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150,863.86	-18,244,677.95	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722,074.10	-96,534,037.66	-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147	-12.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147	-12.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0.97%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90,910,504.20	2,963,035,603.24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49,664,419.33	1,766,713,257.64	-0.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8,297.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689.52	
合计	1,253,907.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8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13%	489,771,977	489,771,977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2%	71,408,102			
都市快报社	国有法人	3.95%	40,194,438	40,194,438		
浙江华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32,009,400			
雷立军	境内自然人	1.16%	11,775,58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0.61%	6,223,600			
王紫军	境内自然人	0.36%	3,690,529			
胡志剑	境内自然人	0.35%	3,559,423			
周永伟	境内自然人	0.19%	1,959,990			
王华强	境内自然人	0.19%	1,943,46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408,102			人民币普通股	71,408,102	
浙江华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9,400	
雷立军	11,775,580			人民币普通股	11,775,58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6,2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223,600	
王紫军	3,690,529			人民币普通股	3,690,529	
胡志剑	3,559,423			人民币普通股	3,559,423	
周永伟	1,959,990			人民币普通股	1,959,990	
王华强	1,943,460			人民币普通股	1,943,460	
鲍颖	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22,359			人民币普通股	1,722,3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持有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 100% 股权。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华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雷立军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 11,654,980 股股份；王紫军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 3,511,129 股股份；胡志剑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 2,477,123 股股份；周永伟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 1,959,990 股股份；王华强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 1,470,86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都市快报社;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承诺：本公司/本社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新增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本社亦不委托他人管理前述股份。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履行之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都市快报社;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今后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杭报集团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鉴于华智控股拟向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华智控股之控股股东，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将成为华智控股实际控制人。在此基础上，本集团/本公司/本社承诺：（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华智控	2014 年 12 月 11 日		履行之中

		<p>股的业务及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也不会参与投资、拥有或控制任何与华智控股经营的业务及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法人及/或其他组织。(2) 如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包括本集团/本公司/本社现有或将来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投资、拥有或控制的法人及/或其他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智控股所从事的业务及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将立即通知华智控股，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智控股。在本集团/本公司/本社与华智控股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将向华智控股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杭报集团及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鉴于华智控股拟向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将成为华智控股控股股东，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将成为华智控股实际控制人。在此基础上，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护华智控股及其少数股东权益，本集团/本公司/本社承诺如下：（1）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及本集团/本公司/本社控制的法人及/或其他组织将尽量避免与华智控股（包括其控制的法人及/或其他组织）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如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及本集团/本公司/本社控制的法人及/或其他组织今后与华智控股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智控股公司章程及其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所规定的方式和程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集团/本公司/本社的关联交易，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将在相关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在华智控股的股东地位，为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在与华智控股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保证不利用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对华智控股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华智控股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集团/本公司/本社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对华智控股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华智控股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华智控股章程的规定，督促华智控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在本集团/本公司/</p>			
--	--	--	--	--	--

		<p>本社与华智控股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集团/本公司/本社将向华智控股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杭报集团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杭报集团将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保证从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障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杭报集团承诺：在作为华智控股实际控制人期间，杭报集团以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均不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华智控股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华智控股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将保持相互独立。</p>		
	<p>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都市快报社</p>	<p>其他承诺</p> <p>关于采编资产注入的承诺：基于“编营分离”的行业政策，本次注入资产不包括报纸采编类资产。杭报集团承诺：自行业政策允许采编资产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杭报集团同意，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如有）后，无条件允许华智控股择机通过现金或股权等方式收购杭报集团及下属报社未进入上市范围之内的报刊采编业务资产。关于收入分成的承诺：杭报集团及下属报社与7家传媒经营公司签订了《授权经营协议》和《收入分成协议》，杭报集团及下属报社将传媒经营业务授权该等公司管理运作，按照运营管理报社经营性业务所形成的经营收入（母公司）进行分成。杭报集团承诺：在相应报社所办报刊的版面、发行量以及外部市场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条件下，涉及授权经营的7家传媒经营公司在授权经营期限内（即20年内）向相应报社的收入分成比例不超过该7家公司与相应报社已签订《收入分成协议》约定的水平。关于部分资产待盈利后注入的承诺：杭报集团下属风盛新传媒、城市通媒体、闻达电子商务、地铁文化传媒等四家公司尚处于亏损状态，预计将有较长培育期。杭报集团承诺待上述公司实现盈利后24个月内，无条件允许上市公司择机通过现金或股权等方式予以收购。关于拟注入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与都市快报社承诺，所持标的公司相应股份股权权属清晰，不</p>	<p>2014年12月11日</p>	<p>关于拟注入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关于拟购买资产瑕疵房产的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正常履行之中。</p>

		<p>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任何其他限制或禁止该等股份转让的情形。关于拟注入资产合规经营的承诺：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承诺：下属拟注入标的公司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截至承诺签署之日，拟注入标的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拟注入标的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1) 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2) 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3) 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4) 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5) 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 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其将向华智控股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关于注入资产税收优惠的承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34号）《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杭报集团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注入资产中 11 家公司目前均享受上述政策优惠。根据 2014 年 4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4〕15 号）中的《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规定》第二十条“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后，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政策适用于开展文化体制改革的地区和转制企业。中央所属转制文化企业的认定，由中央宣传部会同财政部、税务总局确定并发布名单；地方所属转制文化企业的认定，按照登记管理权限，由地方各级宣传部门会同同级财政、税务部门确定和发布名单，并按程序抄送中央宣传部、财政部和税务总局。执行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拟购买资产评估时点，杭州市宣传部门尚未会同财政、税务部门确定和发布名单。评估机构按照前次名单，假设拟购买资产相关企业继续享受免征企业所</p>			
--	--	---	--	--	--

			<p>得税政策到期后延期 5 年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及以后按照 25% 税率预测企业所得税。杭报集团承诺：如 11 家标的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不能持续具备享受上述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或者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 11 家标的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本集团将在 11 家标的公司该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完成后 10 日内，按 11 家标的公司各自该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各公司该年度实际执行所得税率-0%)/(1-各公司该年度实际执行所得税率)给予各公司全额现金补偿。2014 年 9 月 26 日，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国家税务局、杭州市地方税务局、中共杭州市委宣传部联合发布《关于明确杭州日报传媒有限公司等 20 家企业可继续享受文化体制改革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市宣通[2014]59 号），明确 11 家标的公司及其 9 家下属公司可按国办发（2014）15 号文件继续享受文化体制改革税收优惠政策，免征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此，11 家标的公司的税收优惠风险已不存在。关于拟购买资产瑕疵房产的承诺：拟购买资产评估时点，标的公司盛元印务名下三项房产的相关权证尚在办理之中，该等房屋相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已办理完毕，房产测绘已基本完成。对于上述瑕疵资产，杭报集团承诺：如果交割上述房产时，相关方无法办理权属证明文件以及办理手续存在法律或其他实质性障碍或出现产权纠纷等情况，对此造成华智控股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杭报集团愿意承担包括以现金补足等方式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	2016 年 05 月 11 日	2017 年 05 月 11 日	履行之中

东所作承诺			款。			
	陈黎明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第一阶段利润补偿期间（2015年至2017年）承诺，公司业绩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确定的2015年预测净利润数为基准，年均增长率不低于20%，即每年实现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根据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定）分别为2,400万元、2,880万元、3,456万元。如果精典博维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则交易对方应在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披露之日起10日之内，按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相关规定所列明公式计算的金额对华媒控股进行现金补偿：当期应补偿的现金=（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款-已补偿的现金。华媒控股在利润补偿期间届满后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精典博维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根据上述审核意见，如转让标的期末减值额=转让标的的评估值>利润补偿期间交易对方已补偿现金总数=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款，则交易对方将在前述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之日起二十日内向华媒控股另行补偿现金。另需补偿的现金数量为：转让标的的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的现金。	2015年0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5、2016年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履行之中
	林鹭华;韩锋;杨治国;蒋谢珍;刘志英;郑美月;冯岚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甲方（即：林鹭华、韩锋、杨治国、蒋谢珍、刘志英、郑美月、冯岚等7位自然人）承诺，标的企业在利润补偿期间实现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根据标的企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定）分别为3100万元、3700万元、4400万元。（2）在各利润补偿期结束之日起4个月之内，乙方（即：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企业每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等经营成果予以审核，出具专项审核报告。（3）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甲方应在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披露之日起10日之内，按下列公式计算的金额对乙方进行现金补偿：当期应补偿的现金=（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款-已补偿的现金（4）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当期应补偿的现金为负数的，乙方没有义务向甲方退还此前向甲方收取的任何补偿款项。（5）乙方在利润补偿期间届满后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企业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根据上述专项审核意见，如转让标的的期末减值额=转让标的的评估值>利润补偿期间甲方已补偿现金总数=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款，则甲方将另行补偿现金。另需补偿的现金数量为：转让	2015年04月16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5、2016年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履行之中

			标的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的现金。(6) 甲方应在前述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之日起二十日内支付因减值而发生的现金补偿。			
	曲水华航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新愿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新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曲水华唐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红山远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即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净利润(根据标的企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定,标的公司净利润是指标的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全部净利润,该母公司指中教未来)分别为不低于 5,800 万元、6,800 万元、7,900 万元。在各业绩承诺期结束之日后,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每年度的实际净利润等经营成果予以审核,如标的公司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的,交易对方应在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披露之日起十日之内,按下列公式计算的金额对上市公司进行现金补偿:当期应补偿的现金=(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款—已补偿的现金	2016 年 04 月 06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履行之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 2017 年 2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8,796,614.59	782,605,87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15,301.80	2,276,748.41
应收账款	526,997,826.52	521,250,901.49
预付款项	58,448,186.09	17,980,100.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200,147.37	65,110,40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346,594.71	33,196,957.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586,089.44	70,092,123.20
流动资产合计	1,458,190,760.52	1,492,513,109.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86,179.61	7,30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45,089,180.53	355,391,846.5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7,622,894.99	234,517,684.23
在建工程	524,441.53	29,126.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29,289.38	36,275,629.68
开发支出	1,355,021.79	2,651,126.54
商誉	751,853,876.09	751,853,876.09
长期待摊费用	10,083,627.53	12,263,18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9,175.58	3,219,25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856,056.65	67,012,767.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2,719,743.68	1,470,522,494.04
资产总计	2,890,910,504.20	2,963,035,60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600,000.00	25,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228,328.60	25,193,864.60
应付账款	120,140,557.93	179,331,235.63
预收款项	234,809,968.72	261,890,755.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317,110.05	59,855,442.61
应交税费	18,838,465.53	28,820,636.14
应付利息	57,537.01	20,735.00
应付股利	3,107,619.00	3,107,619.00
其他应付款	364,133,002.71	378,174,960.4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8,232,589.55	961,995,249.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6,666.74	3,711,18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6,053.39	1,504,234.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92,720.13	5,215,421.53
负债合计	903,225,309.68	967,210,670.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7,698,410.00	1,017,698,4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938,739.67	-230,786,857.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102,092.76	69,102,09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3,802,656.24	910,699,61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9,664,419.33	1,766,713,257.64
少数股东权益	238,020,775.19	229,111,674.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7,685,194.52	1,995,824,93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0,910,504.20	2,963,035,603.24

法定代表人：董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勤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勤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67,071.97	32,061,433.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5,000,000.00	25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2,744,340.37	167,779,164.35
存货	22,148.50	21,219.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9.20	11,538.44
流动资产合计	451,739,330.04	458,873,355.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28,757,278.85	2,930,662,257.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7,205.43	523,532.2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102.38	283,544.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342.39	88,67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2,454.58	1,456,18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0,465,383.63	2,933,014,196.89
资产总计	3,382,204,713.67	3,391,887,552.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496.40	70,56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7,993.59	1,902,391.79
应交税费	-314,830.47	148,487.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27,619.00	2,127,619.00
其他应付款	282,825,187.28	288,679,337.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4,731,465.80	292,928,395.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84,731,465.80	292,928,395.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7,698,410.00	1,017,698,4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9,704,919.76	1,809,704,91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068,207.84	53,068,207.84
未分配利润	217,001,710.27	218,487,61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7,473,247.87	3,098,959,15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82,204,713.67	3,391,887,552.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1,474,099.38	282,283,832.38
其中：营业收入	341,474,099.38	282,283,832.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9,503,597.51	298,361,666.25
其中：营业成本	279,944,511.46	244,321,529.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76,017.55	1,573,440.15
销售费用	24,587,698.04	20,762,824.12
管理费用	40,584,177.47	32,356,041.92
财务费用	-452,283.68	-1,509,072.56
资产减值损失	1,763,476.67	856,903.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679.17	2,933,66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5,333.42	3,409,393.0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38,177.30	-13,144,173.17
加：营业外收入	1,434,020.03	3,386,608.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0,961.06	359,982.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09.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85,118.33	-10,117,547.15
减：所得税费用	2,679,442.01	485,775.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64,560.34	-10,603,32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96,956.23	-14,921,668.16
少数股东损益	6,632,395.89	4,318,345.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64,560.34	-10,603,32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96,956.23	-14,921,668.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32,395.89	4,318,345.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66	-0.01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66	-0.0147

法定代表人：董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勤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勤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977.00
管理费用	3,774,074.40	1,216,017.57
财务费用	-4,586.14	-95,106.5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4,520.86	2,314,988.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4,520.86	2,314,988.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4,967.40	1,193,100.78
加：营业外收入		3,066,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41.76	1,68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5,909.16	4,258,119.9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5,909.16	4,258,119.9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5,909.16	4,258,119.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548,571.92	273,322,194.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0,983.26	61,865.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4,546.34	46,678,73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714,101.52	320,062,793.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732,183.38	230,346,823.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259,006.57	87,971,14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32,864.16	24,330,08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12,121.51	73,948,78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436,175.62	416,596,83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22,074.10	-96,534,03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49,530.30	10,61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49,530.30	14,010,610.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621.00	1,616,542.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658,464.82	15,298,457.5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7,62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87,712.82	16,915,00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38,182.52	-2,904,38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51,091.20	1,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01,091.20	1,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50,094.10	96,576.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0,094.10	96,57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0,997.10	1,153,423.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809,259.52	-98,285,003.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605,874.11	919,068,49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796,614.59	820,783,492.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6,740.37	3,242,89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66,740.37	3,242,891.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94.00	2,274.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7,116.59	969,746.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487.88	3,346.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6,003.45	325,61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0,601.92	1,300,98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6,138.45	1,941,906.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89,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89,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7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00,000.00	6,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00,000.00	6,617,97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0,500.00	-6,617,97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5,638.45	-4,676,07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61,433.52	104,366,44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67,071.97	99,690,373.7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悦

2017年4月28日